

因應新冠肺炎防疫，疫情指揮中心維持二級警戒，本校相關防疫措施如下，請全校教職員工生配合遵守。

110.11.02 防疫小組通過

一、校園防疫規定及體溫量測作業

- (一) 學校室外空間除運動、唱歌、拍照外，其餘仍應全程配戴口罩；室外空間飲食請避免交談並保持社交距離。
- (二) 教職員工生務必落實自主健康監測，每日至自助體溫量測站量體溫 1 次領取識別貼紙，並落實酒精手部消毒等相關防疫措施。
- (三) 校內各場所應落實執行實聯制，校外人士進入校園或校內人士進入非所屬館舍，應填報「簡訊實聯制」。
- (四) 外送員入校應換証並配合不要進入館舍。
- (五) 教職員工入境請務必填報「國立中央大學-教職員工及學生『出入境通報問卷系統』」（詳見中大防疫專區），衛保組將派員線上追蹤管控健康情形，另師生於居家檢疫 14 天及自主健康管理 7 天禁止進入校園，應採遠距教學及學習。

二、課程與研究相關

- (一)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自 11/02 起依下列措施辦理，並配合指揮中心滾動修正：
 1. 配合教育場域防疫措施放寬，課程取消人數限制，全校恢復正常實體上課，仍應維持戴口罩、實聯制、量體溫及環境清消等。
 2. 教師授課時可不戴口罩，惟應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如隔板)、加強麥克風清消。
 3. 倘有課程一時難以調整，擬暫時維持線上授課，教師得經開課單位同意後暫時維持線上授課，並安排實體課程銜接事宜。
 4. 全學期線上授課要填寫遠距教學計畫書，經系所/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檢附會議紀錄及計畫書提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審議，並須經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核備。
- (二) 線上課程支援
 1. 【線上同步系統訊息】

Cisco Webex Meetings for NCU (企業版)更新授權至 2022 年 06 月 09 日，開放本校教師、本校公務單位-行政、系所、中心申請帳號，詳細申請辦法與使用說明請連結 https://www.cc.ncu.edu.tw/page/webex_ncu，原申請帳號可繼續使用。

****資訊應用教學線上諮詢服務，請加入 LINE 好友(ID:@ideancu)，提供線上教教學工具問題諮詢、軟硬體設備解決方案建議****
 2. 【智慧財產權訊息】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因應遠距教學提供著作權 Q & A 指引，歡迎老師、助教參閱。

影片版：https://youtu.be/n_XQfR5uV-E

網站資訊：<https://topic.tipo.gov.tw/copyright-tw/lp-919-301.html>
 3. 【自主學習資源訊息】

推薦國內外線上學習平台資源，請同學利用時間自主學習。

(1)國外線上課程資源：

- Coursera：<https://www.coursera.org/>
- edX：<https://www.edx.org/>
- FutureLearn：<https://www.futurelearn.com/>
- Udacity：<https://www.udacity.com/>
- Udemy：<https://www.udemy.com/>

(2)國內線上課程資源：

- Ewant 育網開放教育平台：<https://www.ewant.org/>
- ShareCourse 學聯網：<https://www.sharecourse.net/>
- 中華開放教育平台：<https://www.openedu.tw/>

(3)本校自主學習課程：

- 中大開放式課程：<http://ocw.ncu.edu.tw/>
- 中大磨課師：<http://ncux.ncu.edu.tw/>

(三) **1092 學期申請學位口試之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符合畢業條件並完成離校手續者，由學校負擔國內郵資寄出學位證書。每週三以郵局雙掛號寄送一次，內容包含中、英文學位證書正本+中文成績單 1 份+中文證書已驗證影本 1 份+證書夾。郵寄有困難者，請選擇到校領取。詳情請參閱註冊組最新消息。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延期說明如下。

1. 舉行學位口試截止日至 10 月 15 日(五)止。
2. 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截止日 **10 月 29 日(五)中午 12 時止**，無須再加填延後離校申請表。
3. 學生於 10 月 29 日(五)前通過學位考試及完成離校手續者，視為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學校免收取學雜費。倘未能於 10 月 29 日(五)前完成者，則視同延畢；已達修業年限屆滿者則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1 學期，以上學生應依學校規定 11 月 5 日(五)前補繳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

三、行政相關事宜

(一) 會議辦理注意事項

實體會議應遵守防疫規定，會議室環境及設備應定期清潔消毒。

(三) 公文處理注意事項

1. 請盡量使用線上公文簽核，減少紙本公文傳遞。
2. 請注意公文時效，儘早作業，避免需要親送紙本公文。
3. 各單位請自備酒精，視需要酌量使用，落實手部衛生。
4. 如需親送公文，請務必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四、場館限制

(一) 總務處

1. 總務處經管場地取消人數限制，開放校內外借用，其餘防疫措施依防疫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2. 回收場區於廠商每次清運後，進行稀釋漂白水消毒作業。
3. 校園公共廁所每日打掃三次，於打掃時以稀釋漂白水加以拖（擦）拭地面及手部易接觸之處，必要時以合格消毒藥劑進行空間噴灑消毒作業。
4. 本校志工配合桃園市政府志工出勤規定，並視疫情狀況滾動調整。

(二) 體育室

1. 自 11/2 起符合疫情警戒措施原則下（包含室內全程配戴口罩、實聯制、保持社交距離、人流管控等），開放本校室內外運動場館：室內外籃、排球場、游泳池、重量訓練室、棒壘球場、羽球館、室外網球場、運動中心-桌球教室及重量訓練室。
2. 運動中心 spa 水療區，將於近日完成準備、調整值班人員後，於近期公告開放時間。
3. 室內籃排球館除上課使用及會員開放時段外，其餘時間免費開放供校內教職員學生使用，惟需配合校內室內場所防疫規定，違者禁止入場。
4. 室內、外運動場地，運動時，可免戴口罩，惟運動後，在場邊休息及交談等無法保持社交距離者建議配戴口罩或本身有傳染性疾病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隨時應隨身攜帶口罩。
5. 本校有開放之室內外場館，校內外來賓皆可入館使用，所有來賓進入場館皆須購票，謝絕 90 公分以下孩童入場。
6. 運動中心及各館內廁所、飲水機等公共設備除入場會員外，不外借。
7. 本年度暫不受理運動場館年度會員證，已辦理 110 年全年度運動場地會員證之校內、外會員將可展延至 111 年度使用，展延期限：羽球館、網球場可展延使用期限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室內籃排球館、游泳池、重訓室可展延使用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
8. 詳細防疫措施及人數管制等內容，將依體育室網頁公告為主，違反防疫措施者將禁止再進入使用。
9. 本校運動場地借用僅開放校內教職員工及學生申請，參與人員若有校外人員，需在申請場地借用時，提供至少施打疫苗一劑滿 14 天或參與活動前一天之快篩證明，申請借用程序務必附上所有參與人員名單及所需之證明文件，違反者體育室將不再借用場地予該單位。
10. 運動場地將開放校外單位借用、校內各項活動借用與辦理、代表隊與校外隊伍進行友誼賽等，並須依照本校防疫規定辦理。

(三) 圖書館

1. 開館情形及配合事項
 - (1) 總圖書館、視聽室及 K 書中心正常開放。10/18 起國鼎分館恢復正常開館，非開館時間請多利用線上調閱及國鼎還書箱。
 - (2) 總圖書館開放館合證、中大壢中、UST 各校及持本館個人閱覽證借書證者靠卡入館。10/25 起有限度開放校外人士換證入館，同一時段換證限額 50 名。配合期中考週，10/23-11/13 暫停校外「未滿 18 歲或持高中職學生證」讀者換證入館。
 - (3) 配合期中考，10/23-11/13 K 書中心 24 小時開放。
 - (4) 進入各館舍須配合量測額溫、全程戴口罩、實聯制登記、保持安全社交距離。有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者，請勿入內。
 - (5) 各館舍提供酒精請自行消毒，樓梯扶手、把手、電梯按鈕、鍵盤滑鼠、飲水機等每天消毒 1~2 次。
2. 以上措施將滾動修正，請留意圖書館網頁。權益簽署、圖書借還或離校手續，請洽分機 57429 或 cirlib@ncu.edu.tw。文獻傳遞、館際合作或論文比對服務，請洽分機 57407 或 ncu57407@ncu.edu.tw。

(四) 餐廳

學校餐廳依政府規定內用取消隔板、1.5 公尺間距，餐廳外不放置桌椅供民眾使用。

(五) 課外活動組所屬場地（含社辦）

1. 課外組經管場地開放時間為每日 08:30-22:50。游藝館、據德樓設置門禁系統，人員進出須感應學生證或教職員證及貼有當日量溫識別貼紙（若學生證或教職員證更換，請來信或來電詢問權限設定事宜）；進出志道樓須掃描簡訊實聯制或以紙本登記紀錄。
2. 室內各場地（含社辦）禁止飲食並須全程配戴口罩。

五、學務相關：

(一) 課外活動組

- 1.活動申請須繳交籌辦活動應備措施檢核表單（活動風險評估表暨防疫措施整備表、活動辦理切結書）。
- 2.辦理活動人員務必落實實聯制、維持社交安全距離、體溫量測、消毒、通風等措施。
- 3.室外活動若有飲食限個人餐盒並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 4.室內外活動除下列情形務必全程配戴口罩：運動、唱歌、拍照或於易使口罩潮濕之場合如水域活動等(過程中得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口罩，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配戴口罩)。

(二) 諮商中心

- 1.自9/22起恢復個別面對面心理諮商服務，並配合學校防疫措施進行，若學生有個別需求，仍視學生需要提供通訊服務。
- 2.資源教室輔導員依照學生的需求跟狀態，評估以面對面晤談或線上諮詢，同時進行。

(三) 住宿服務組

- 1.宿舍備有空寢室，提供發燒或者生病同學暫住。
- 2.位於宿舍內交誼廳、簡易廚房及其他宿舍內公共區域：減少座位、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禁止飲食。
- 3.宿舍場地於10月7日起開放借用，借用單位負責人需確認參與活動人員及量測體溫。
- 4.開放穆斯林祈禱室，需掃描QR碼採實名制、禁止飲食、保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宿舍導師講座取消參與人數上限。

(四) 生活輔導組

- 1.學生請假系統新增「特殊假（防疫假）」之假別。
- 2.學生有防疫需要「疫苗接種」、「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為「確診個案」等其他新冠肺炎疫情因素無法到課者，可至學生請假系統提出。
- 3.申請此假別時，必須檢具相關文件並上傳至請假系統以茲證明。
- 4.因接種疫苗（含接種後發生不良反應）請假天數以三天為原則（含接種當天），必要時得延長。
- 5.「特殊假（防疫假）」不納入個人出缺席紀錄。
- 6.提醒同學，**請假前務必事先告知授課教師**。

六、個人健康防護要求

- (一) 遵守防疫新生活運動，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安全距離、紀錄個人生活軌跡。
- (二) 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及減少人與人之間的連結。
- (三) 下載「臺灣社交距離 App」，透過手機即時掌握自己的暴露風險！
- (四)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請使用已記名的悠遊卡、一卡通、iCash
- (五) 如出現 COVID-19 相關症狀如發燒、咳嗽、喉嚨痛、倦怠、肌肉酸痛、腹瀉、嗅味覺異常、呼吸急促等，請戴上口罩至校園發燒篩檢站，將為您進一步評估送醫。非上班日直接撥打「通報專線 03-2805666」！
- (六) 教職員工生如有發燒、上呼吸道感染或疑似症狀，請勿上班上課，並至 PORTAL→服務櫃臺→學務專區→健康監測自主回報作業，回報健康狀況及治療情形。
- (七) 若您同住之家人或朋友為『居家隔離』之個案，請務必通報衛保組或校安中心，並主動告知單位主管，擬採居家辦公及遠距教學。

七、台聯大校車

110 學年度台灣聯大校際專車已正式行駛，歡迎系統內師生多加利用。同時提醒您，跨校選課的學生在進入修課學校校園之後，請確實遵守該校防疫之相關規定。